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009,411.11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081,603.2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68,183.48元。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部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行业发展情况以及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